

证券代码：002405

证券简称：四维图新

公告编号：2018-093

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自主研发的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

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四维图新”）于近期收到所属期为2018年3月-2018年11月的自主研发的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款共计39,724,825.64元（数据未经审计）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序号	获得补助主体	获得补助的原因或项目	补助金额	获得补助依据	是否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	是否有可持续性
1	四维图新	增值税退税	3,391,081.50	财税[2011]100号	是	是
2	四维图新	增值税退税	3,085,321.93	财税[2011]100号	是	是
3	四维图新	增值税退税	7,398,603.19	财税[2011]100号	是	是
4	四维图新	增值税退税	4,068,710.52	财税[2011]100号	是	是
5	四维图新	增值税退税	3,961,599.98	财税[2011]100号	是	是
6	四维图新	增值税退税	3,135,693.86	财税[2011]100号	是	是
7	四维图新	增值税退税	6,805,336.05	财税[2011]100号	是	是
8	四维图新	增值税退税	4,045,835.63	财税[2011]100号	是	是
9	四维图新	增值税退税	3,832,642.98	财税[2011]100号	是	是

公司获得的上述增值税退税系现金形式的补助。截至本公告日，

上述资金已经全部到账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补助的类型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企业取得的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；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。

公司收到的上述增值税退税不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，故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。

2、补助的确认和计量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上述增值税退税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为其他收益，计入当期损益。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。

3、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收到的上述增值税退税，预计对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影响约为人民币 39,724,825.64 元。

4、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

上述增值税退税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27日